

证券代码：831156

证券简称：浩祯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上海浩祯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所做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召开方式为：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4 月 5 日上午 11:30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1156	浩祯股份	2022年3月29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上海浩祯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变更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因公司原审计机构内部调整，根据公司战略发展及审计工作需要，经过友好协商，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主动辞任。经公司综合评议，拟聘任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本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 上披露的《会计师事务所变更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3）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（1）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，凭本人身份证、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；委托代理人出席的，凭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；

（2）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，凭本人身份证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、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（加盖公章）、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；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，凭代理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（加盖公章）、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；

（3）办理登记手续，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2年4月5日上午11:00-11:3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上海浩祯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18616024554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费用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上海浩祯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》

上海浩祯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3月18日